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9-004

##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 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连电瓷”)于2018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杭州奇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奇虎”)于2018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21日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平台上对上述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公开竞拍,最终以最高应价胜出。

2019年2月5日2026年12月26日分别收到杭州奇虎发来的《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和《成交确认书》扫描件。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2月19日就本次公开拍卖在宁宇瑞士酒店签署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签署”“隆基股份”)持有证券代码为002606大连电瓷股票93,830,000股股权事宜出具了相关裁定,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执行裁定书》主要内容:经审理查明,原告签署与被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连电瓷”)于2018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杭州奇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奇虎”)于2018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21日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平台上对上述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公开竞拍,最终以最高应价胜出。

2019年2月5日2026年12月26日分别收到杭州奇虎发来的《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和《成交确认书》扫描件。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2月19日就本次公开拍卖在宁宇瑞士酒店签署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签署”“隆基股份”)持有证券代码为002606大连电瓷股票93,830,000股股权事宜出具了相关裁定,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执行裁定书》主要内容:经审理查明,原告签署与被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连电瓷”)于2018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杭州奇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奇虎”)于2018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21日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平台上对上述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公开竞拍,最终以最高应价胜出。

解除对宁宇瑞士酒店签署材料有限公司持有的证券代码为002606“大连电瓷”无限售流通股93,830,000股的冻结,该股限售流通股93,830,000股转给杭州奇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奇虎”)。

1.根据上市公司第二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在公开平台上发布的《竞价公告》,《竞价须知》的有关规定,结合本次公司拟对《竞价文件》、《竞价须知》及相关事项后续办理股权转让更过户手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将进一步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的规定,准备相关权属变动文件,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若本次拟拍卖93,830,000股股权最终完成交割并完成过户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权益变动系以杭州奇虎编制并由公司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为准。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9-005

##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2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0票。

董事会上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状况及减值迹象判断的基础上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充分、计提金额合理,能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关于议案,详见2019年2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9-006

##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3月1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监事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0票。

董事会上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状况及减值迹象判断的基础上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充分、计提金额合理,能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关于议案,详见2019年2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9-007

##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评估、分析,通过进行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对2018年未存在可能减少价值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18年度各项资产减值的明细金额如下:

注: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时点的报告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根据公司2018年度快报,公司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为-1,883,50万元。2018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总额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总额之和绝对值的比例达到100%以上,因此其减值金额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3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19-008

##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目前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经全部注销,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3208号文核准,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2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010,2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249.80万元。关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4月2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17]第228号)。

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开设了三个专项存款账户。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等。

截至目前,公司已开立的三个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注:本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尚未支付款项。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400万台洗衣机离合器生产及技改项目”、“年产2,500万台电动工具零部件产业化项目”,“偿还银行贷款项目”予以注销,将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7,643.34万元用作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目前2019年2月25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成,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19-009

##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